

2021 年度江岸区四唯街道办事处部门决 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岸区四唯街道办事处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江岸区四唯街道办事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江岸区四唯街道办事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江岸区四唯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江岸区人民政府四唯街道办事处受区政府委托，行使人民政府赋予的职责，依据法律、法规、负责本街辖区内行政事务，其主要职责是：

1、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社区（村）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2、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决策部署，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负责采集企业信息、服务驻区企业、优化投资环境、促进项目发展等经济发展服务工作。

3、组织公共服务。贯彻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计生等领域政策法规，组织实施与居（村）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

4、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

5、强化行政执法。在法定授权范围内相对集中行使辖区内城市管理等领域有关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强制权和行政检查权。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6、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平安建设、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

7、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社会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务。

8、指导基层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村民委员会和业主委员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居（村）民和单位参与社区（村）建设和管理。

9、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合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0、完成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和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1、职能转变。把街道的工作重心转移到基层党组织建设上来，转移到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上来，转移到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上来。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四唯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3 个下属事业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四唯街道办事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事业单位包括：

1. 党员群众服务中心
2. 社区网格管理综合服务中心

3. 综合执法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四唯街道办事处在职实有人数 42 人，其中：行政 27 人，事业 15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7 人)。

离退休人员 26 人，其中：退休 26 人。

第二部分 四唯街道办事处 2021 年度部门 决算表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四唯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92.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259.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29.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32.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48.7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3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19.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92.68	本年支出合计	57	2,092.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092.68	总计	60	2,092.6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4+5+6+7+8)行；30行=(27+28+29)行；57行=(31+32+...+56)行；60行=(57+58+59)行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档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92.68	2,092.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59.74	1,259.7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48.93	1,148.93					
2010301	行政运行	671.37	671.3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7.56	477.56					
20113	商贸事务	110.81	110.81					
2011308	招商引资	110.81	110.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40	329.4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52.93	252.93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52.93	252.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10	43.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10	43.10					
20808	抚恤	33.37	33.37					
2080801	死亡抚恤	33.37	33.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2.40	232.40					
21004	公共卫生	147.22	147.2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47.22	147.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18	85.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93	21.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3.25	63.2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8.74	148.7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8.74	148.7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8.74	148.74					
213	农林水支出	3.33	3.33					
21305	扶贫	3.33	3.33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33	3.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07	119.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07	119.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75	77.75					
2210202	提租补贴	16.20	16.2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12	25.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公开02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四唯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四唯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92.68	952.10	1,140.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59.74	671.37	588.3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48.93	671.37	477.56			
2010301	行政运行	671.37	671.3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7.56		477.56			
20113	商贸事务	110.81		110.81			
2011308	招商引资	110.81		110.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40	76.47	252.9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52.93		252.93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52.93		252.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10	43.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10	43.10				
20808	抚恤	33.37	33.37				
2080801	死亡抚恤	33.37	33.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2.40	85.18	147.22			
21004	公共卫生	147.22		147.2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47.22		147.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18	85.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93	21.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3.25	63.2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8.74		148.7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8.74		148.7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8.74		148.74			
213	农林水支出	3.33		3.33			
21305	扶贫	3.33		3.33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33		3.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07	119.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07	119.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75	77.75				
2210202	提租补贴	16.20	16.2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12	25.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四唯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92.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259.74	1,259.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9.40	329.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2.40	232.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48.74	148.7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33	3.3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9.07	119.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92.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92.68	2,092.6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92.68	总计	64	2,092.68	2,092.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1+2+3) 行； 28行= (29+30+31) 行； 32行= (27+28) 行； 59行= (33+34+...+58) 行； 64行= (59+60) 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四唯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92.68	952.10	1,140.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59.74	671.37	588.3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48.93	671.37	477.56
2010301	行政运行	671.37	671.3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7.56		477.56
20113	商贸事务	110.81		110.81
2011308	招商引资	110.81		110.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40	76.47	252.9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52.93		252.93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52.93		252.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10	43.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10	43.10	
20808	抚恤	33.37	33.37	
2080801	死亡抚恤	33.37	33.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2.40	85.18	147.22
21004	公共卫生	147.22		147.2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47.22		147.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18	85.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93	21.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3.25	63.2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8.74		148.7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8.74		148.7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8.74		148.74
213	农林水支出	3.33		3.33
21305	扶贫	3.33		3.33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33		3.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07	119.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07	119.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75	77.75	
2210202	提租补贴	16.20	16.2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12	25.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四唯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8.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7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3.77	30201	办公费	10.9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8.1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98.8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4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10	30206	电费	3.5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3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9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4.8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2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9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6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85.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3.3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3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8.37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8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95.32	公用经费合计					56.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四唯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02	0	2.8	0	2.8	3.22	2.8	0	2.8	0	2.8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2+3+6) 栏；3栏= (4+5) 栏；7栏= (8+9+12) 栏；9栏= (10+11) 栏。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四唯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4+5) 栏各行。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四唯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第三部分 四唯街道办事处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2,092.68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78.95 万元，下降 1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了疫情防控经费。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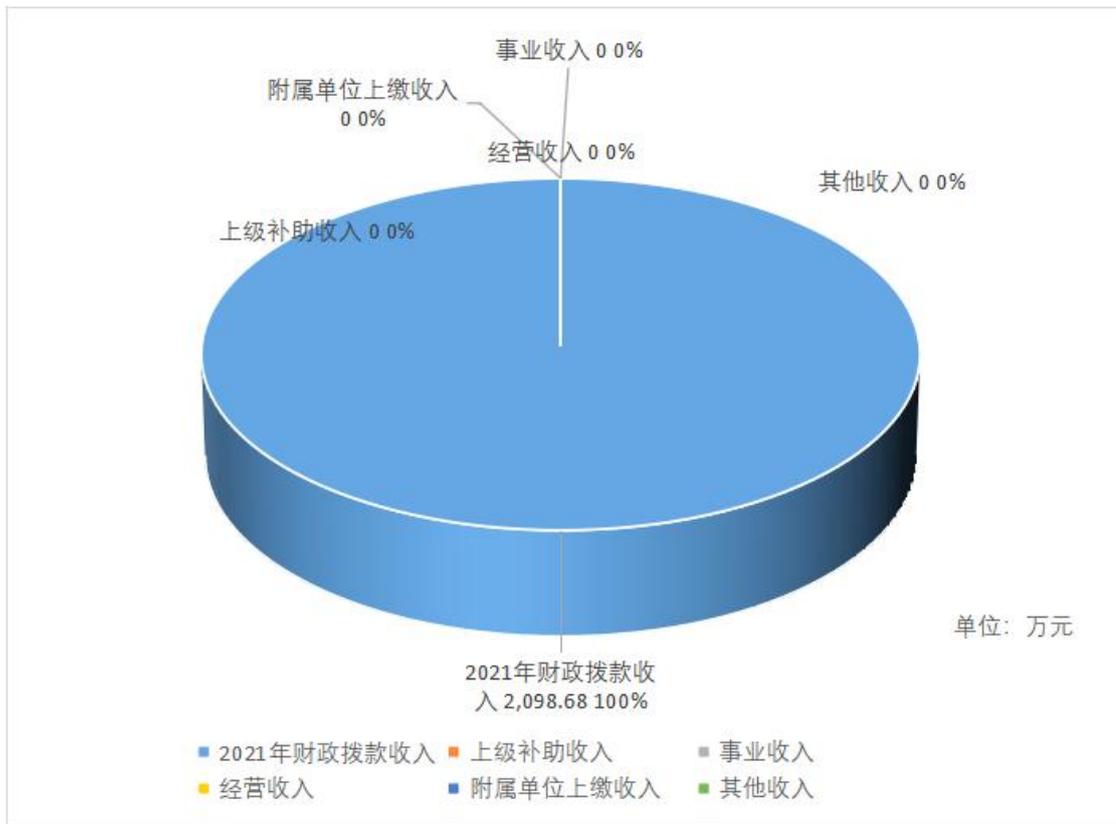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092.6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92.6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259.74 万元，占 60.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29.40 万元，占 15.7 %；卫生健康（类）支出 232.40 万

元，占 11.1%；城乡社区（类）支出 148.74 万元，占 7.1%，农林水（类）支出 3.33 万元，占 0.2%；住房保障（类）支出 119.07 万元，占 5.7%。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092.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52.10 万元，占本年支出 45.5%；项目支出 1,140.59 万元，占本年支出 54.5%。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259.74 万元，占 60.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29.40 万元，占 15.7%；

卫生健康（类）支出 232.40 万元，占 11.1%；城乡社区（类）支出 148.74 万元，占 7.1%，农林水（类）支出 3.33 万元，占 0.2%；住房保障（类）支出 119.07 万元，占 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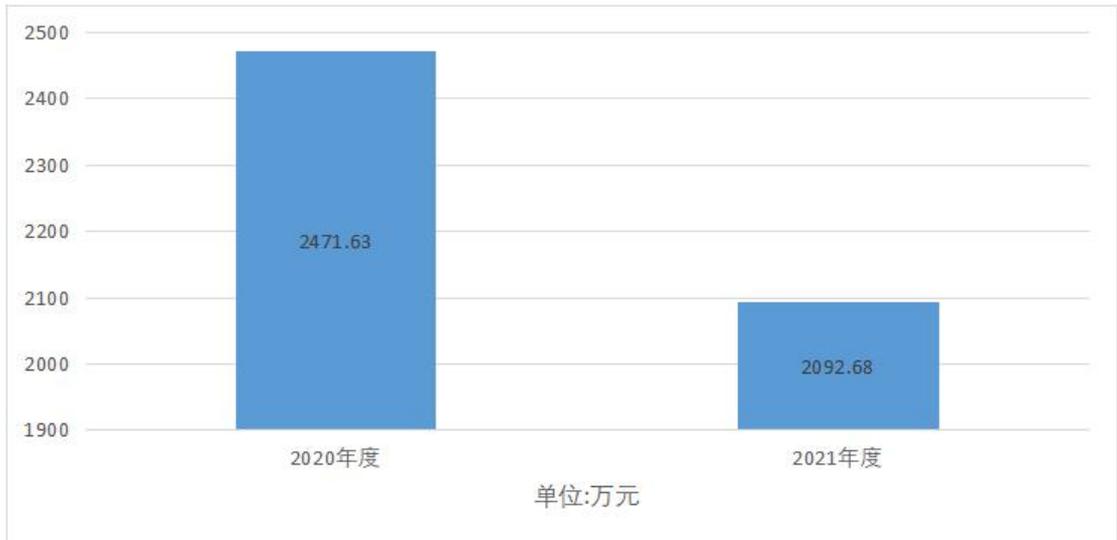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092.68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78.95 万元，下降 1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了疫情防控经费。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092.6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78.95 万元，下降 15.3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了疫情防控经费。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092.6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59.74 万元，占 60.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29.40 万元，占 15.7 %；卫生健康（类）支出 232.40 万元，占 1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148.74 万元，占 7.1 %，农林水（类）支出 3.33 万元，占 0.2 %；住房保障（类）支出 119.07 万元，占 5.7 %。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52.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92.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134.8%。其中：基本支出 952.10 万元，项目支出 1,140.5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城市管理经费 44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改善社区居民生活，维护城市道路及维持小区秩序等工作；安全生产、稳定、党群、基层群团组织、纪检监察、民政及双拥工作经费 45.52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维护辖区稳定、维护辖区社会和谐工作；惠民资金、社区书记报酬及党建工作经费项目 252.93 万元，主要成效是组织 6 个社区实施年度惠民项目，涉及社区服务、社区活动、社区设施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疫情防控经费 147.22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保障防疫隔离点及防疫工作的正常运行。街道经济发展项目经费等项目 650.92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街道经济发展、社区建设工作、社会事务工作等工作。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146.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9.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本年调整的招商引资奖励。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04.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9.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1.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本年调整的社区书记报酬。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85.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2.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2.9%，支出决算数

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本年调整的疫情防控经费。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8.74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本年调整的五务合一创建租赁项目租金。

5. 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33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本年调整的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6.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16.50万元，支出决算为119.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52.1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95.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56.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四唯街道办事处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四唯街道办事处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6.02万元，支出决算为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6.5%，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出国(境)事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继续响应区政府车改号召，公车上缴。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应急保障车辆的燃料费及维修费、保险费，其中：燃料费0.24万元；维修费1.38万元；保险费1.18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截止2020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减少3.22万元，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落实八项规

定，厉行节约，切实严格执行接待对象、范围和标准等方面的规定，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四唯街道办事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6.78万元，比2020年度减少3.45万元，下降5.7%。主要原因是对公用经费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进行了扣减。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四唯街道办事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1.7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1.9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9.8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1.7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1.7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四街道办事处共有车辆1辆，

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161.4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4.2%。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四唯街道办事处 2021 年度预算执行率情况 100%，完成的绩效目标 100%。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6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2,092.68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执行 2,092.68 万元，执行率为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信息采集；二、留商、协税、重点企业及建设项目财源建设，规范企业征管秩序，税收、非税收入征管完成率 100%；三、完成 GDP 核算基础指标信息采集；四、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 60 亿元；五、线上商业企业销售额、零售额同比增长 30%；六、新增限额以上批零或住餐企业 3 户/协助高新技术企业新申报 3 户、重新申报 7 户/新增、净增服务业“小进规”企业 2 户、1 户；七、完成经济服务、民生保障、城市精细化管理、疫情防控、生态环境等工作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固定资产投资方面：一是辖区在建项目实际进度与预期

存在差距，武汉设计之心项目土地款已在去年超报，楚商大厦项目受资金影响，进度比较滞后；二是辖区可提供固投的支撑项目有限。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紧盯固定资产投资目标不放松。做好在库项目的跟踪服务工作，深挖城镇投资项目，加大重点企业的走访，努力寻求固投新的增长点。继续发挥服务中心“金牌店小二”作用。发挥长江左岸创意设计城服务优化作用，提升自身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为企业纾困解难办实事。继续发挥重点楼宇资源优势。坚持楼宇“硬实力”和政府“软服务”相结合，持续导入各项服务资源，提升楼宇整体竞争力。加大楼宇招商力度，促进以商招商，引进更多优质企业和税源。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共涉及 2 个一级项目。

1.惠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6 万元，执行数为 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 5 个社区惠民工作；二是“五民工作法”居民满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将继续严格按照江岸区社区惠民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指导意见规范资金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照江岸区社区惠民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指导意见执行，坚持问题导向，运用“五民工作法”确定和实施，重点聚焦和解决居民普遍反映、并适用惠民资金使用范围的具体问题，年

初广泛组织居民收集意见需求，把社区惠民项目提出权交给居民群众。按照年初制定的计划，按时限逐一完成，杜绝惠民资金结余情况发生。

2. 社区党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5.42万元，执行数为65.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党报党刊征订；二、按要求及时开展党建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百步亭式”社区创建质效需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在开展“百步亭式”社区创建上奋力攻坚，加强督促指导，确保年底前至少有1个社区成功创建“百步亭式”社区，一、二类社区全部成功创建“一社区一品牌一示范”，三类社区全面提升、整体进步。加强总结宣传，深入挖掘经验做法，提炼特色亮点，不断完善现有社区治理品牌，切实发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作用。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加深对绩效管理的认识，把预算绩效与工作目标、工作考核和业务管理相结合，促进绩效管理工作向广度和深度延伸。结合上年度自评结果，举一反三，在业务上寻求知识的积累与更新，在工作上寻求方式方法的创新与改进，进一步夯实工作成效，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一)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经济指标稳步提升，2021 年，四唯街道全年实际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约 29.5 亿，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 62.9 亿元。全年限上商业企业销售额 216.2 亿，同比增长 206.62%，限上商业企业零售额 25.69 亿，同比增长 30.03%。全年新进“小进限”企业 2 家，“小进规”企业 1 家。圆满完成年度 GDP 数据信息采集工作，其中其他营利性服务业全年营业收入为 21.68 亿，同比增幅 49.24%，交通运输业半年营业收入为 3 亿，同比增幅为 55%。成功迁转 22 家交叉户企业落户，招商引资 43 家企业入驻，新注册企业 130 户，其中三峡集团总部迁入并落户四唯辖区。全年协助高新技术企业新申报 12 户，重新申报 7 户，共计 19 户。新增亿元商务楼宇 1 座——都市产业大厦，其全年税收达到 1.1 亿。并且，为优化营商环境、激发产业活力，街道结合自身特色，联合打造长江左岸创意设计城服务中心，通过打造“线上+线下”全方位立体服务平台，创新服务企业模式。**落实疫情常态化精准防控**，严格落实上级防控要求，坚持“人物地”同防，以严防输入为重点，通过微信、QQ、居民自主上报、网格员下沉党员志愿者上门排查等方式，坚决抓好境外及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来汉返汉人员常态化排查，并落实闭环管理。加强进口冷

链食品全流程监管。严格落实社区三级包保疫情防控责任制，加强疫情防控宣传力度和广度，在小区进出口、拦车器等处张贴“外地来汉返汉人员到社区（村）登记”或者“返乡人员到社区（村）登记”的醒目标识，在醒目位置更新张贴国内中高风险地区及重点地区。

（二）全面深化改革

激发基层治理活力。健全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加强街道党工委、社区大党委建设，坚持“双报到、双报告”、“人民议事厅”机制。深入实施“红色引擎工程”，打造“下沉党员‘6+1’”、“邻里帮”等社区治理特色品牌。积极推进“民呼我应”工作，借力“微邻里”“红色小火车”等信息平台，全方位回应与解决群众企业反映的各类问题，实现小事不出社区，大事不出街道，难事协调解决，群众满意率和投诉总量实现“一升一降”。

（三）全面依法治国

全年消防火灾1起，同比下降66.7%，未发生职业危害事件；未发生进京赴省非访、越级访和群体访，武汉市阳光信访办理平台信访五率100%；全面完成平安建设宣传工作按进度推进；矛盾纠纷排查率100%，化解率90%以上，辖区未发生恶性刑事案件和民转刑案件，社会面防控形势良好；网格化建设、法治建设和扫黑除恶工作全面完成。积极开展“八五”普法，加强网格化建设，群众投诉按期办结率100%，满意率90%以上；大力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工作，社区排查处理各类邻里矛盾纠纷100余起，调处有效率100%，辖区社会面

稳定，无涉政重点人，无敌对势力渗透破坏活动，无民族宗教涉稳问题，无网络涉稳舆情，未发生社会面群体性事件；网格化建设、法治建设和扫黑除恶工作全面完成。

（四）全面从严治党

全面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紧紧牵住主体责任这个“牛鼻子”，层层传导压力、落实责任。正确引领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严格执行工委议事规则，坚持民主集中制，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制度。强化党员发展和日常教育工作，组织 21 名发展对象参加培训班，高标准、严要求做好新发展党员工作。注重基层党组织建设，指导 2 个党支部换届选举、2 个党支部增补选举、1 个党支部整建制转移。着力选配强社区班子，社区“两委”换届后，“两委”成员学历水平、平均年龄实现“一升一降”。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街道、社区主动链接资源，以党员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生动鲜活的载体，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进机关、进社区、进校园。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做好辖区企业服务，强化信息采集；做好留商服务、税源建设、协税护税工作；推进重大产业项目建设；疫情防控（落实常态化精准防控，强化健	完成

		康教育、环境卫生整治)；	
2	全面 深化改革	不断完善基层治理体系；	完成
3	全面 依法治国	推进法治示范区建设；开展文明创建工作；维护辖区安全稳定；	完成
4	全面 从严治党	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提升基层党组织书记能力素质，推动两新组织集聚区示范点建设；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加强作风建设，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重大事项向区委请示报告率 100%	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反映开展村民自治、村务公开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的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

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3.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参考《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江岸区四唯街道办事处绩效评价报告

一、2021 年度江岸区四唯街道办事处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政府四唯街道办事处					
基本支出总额	952.10		项目支出总额		1140.59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2092.68	2092.68	100%	20分	
年度目标 1 (20分)	20					
年度绩效指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信息采集	29.5 亿	全年实际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约 29.5 亿。	40分
		数量指标	留商、协税、重点企业及建设项目财源建设,规范企业征管秩序,税收、非税收入征管完成率 100%	100%	成功迁转 22 家交叉户企业落户,招商引资 43 家企业入驻,新注册企业 130 户,成功实现中信建筑设计院总院改建项目建安税落地江岸区。	

		数量指标	GDP 核算基础指标 信息采集	完成	按进度圆满完成 GDP 数据信息采集工作，其中其他营利性服务业全年营业收入为 21.68 亿，同比增幅 49.24%(实际目标 25%)，交通运输业半年营业收入为 3 亿，同比增幅为 55%。
		数量指标	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	60 亿元	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 62.9 亿元，超额完成全年目标，时序进度 105%。
		数量指标	限上商业企业销售额、零售额同比增长 30%	完成	全年限上商业企业销售额 216.2 亿，同比增长 206.62%，占全年目标值 54 亿的 400.4%，限上商业企业零售额 25.69 亿，同比增长 30.03%，占全年目标值 22 亿的 116.78%。

		数量指标	<p>新增限额以上批 零或住餐企业 3 户/协助高新技术 企业新申报 3 户、 重新申报 7 户/新 增、净增服务业 “小进规”企业 2 户、1 户</p>	<p>3 户/3 户、7 户/2 户、1 户</p>	<p>已引进“小进 限”企业 2 家， 陕煤华中煤炭 销售有限公司， 湖北慧灵天宇 科技有限公司/ 协助高新技术 企业新申报 12 户，重新申报 7 户，完成率达到 190%/“小进规” 进 1 家企业，武 汉旅游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p>	
--	--	------	--	------------------------------------	---	--

	<p>效益指标 (30分)</p>	<p>社会效益 指标</p>	<p>经济服务</p>	<p>协调推进武汉设计之心、楚商大厦暨武汉商会总部项目建设/新增亿元商务楼宇1座/加强双创政策宣传, 谋划培育双创园区、项目/优化营商环境/政务服务“一网通办”/诚信宣传教育/“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统计工作</p>	<p>积极做好经济服务工作, 全力协调推进武汉设计之心、楚商大厦暨武汉商会总部项目建设, 数据上报均按季度目标实现应报尽报/新增亿元商务楼宇(都市产业大厦)1座/联合区直部门打造长江左岸创意设计诚服务中心, 当好“金牌店小二”, 优化营商环境/按要求推进政府服务“一网通办”/在社区各类活动中融入诚信主题宣传教育, 各社区将《居民公约》粘贴到小区、楼栋, 社区特意在公约中融入遵守诚信内容, 培育广大居民诚信理念/规范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 确保按时完成任务/依法依规指导企业做好统计报送工作, 确保数据信息采集及时和准确。</p>	<p>28分</p>
--	-----------------------	--------------------	-------------	--	---	------------

		社会效益 指标	民生保障	<p>新增就业、困难群体帮扶和培训，农民工欠薪根治/加强危房巡查，完成1栋B级危房治理/租赁住房筹集，公租房租赁补贴发放/全民科学素质提升工作</p>	<p>城镇新增就业1220人（目标值1000人），失业再就业213人（目标值200人），帮扶困难群体就业168人（目标值150人），扶持创业119人（目标值200人），创业带动就业487人（目标值400人），就业培训128人（目标值120人），协助配合根治农民工欠薪工作/危房摸排共3处，均已建立一户一档制度，实行网格化巡查全覆盖、动态监测预警全覆盖，目前已整改加固1处，腾空1处，动态监测1处/按要求做好租赁住房筹集，公租房租赁补贴发放/把科学普及放在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位置，普及科学知识，弘扬科学精神，科普工作要不断的深入社区、深入群众，扎根基层。</p>
--	--	------------	------	---	---

		<p>社会效益 指标</p>	<p>城市精细化管理</p>	<p>辖区背街小巷整治、市容环境卫生，控违拆违，拆除历史违建 0.4 万平方米，生活垃圾分类，1 处以上新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站（屋）选址工作/长江流域禁捕退捕政策宣传，重点水域群管群护</p>	<p>开展“双创一管”，组织开展“周末清洁家园”、“共享单车专项整治”、“除四害达标整治”等活动。组织辖区文明单位、岸三清公司、社区群干、志愿者等 1900 余人，出动车辆 140 余台次，清理乱堆乱放 500 余处，清理规范停放共享单车 11000 余辆，拔除杂草 130 余处。以陈怀民路农贸市场周边、老旧社区及楼道等部位为重点，开展了达标整治，清除病媒生物孳生地，社区环境卫生得到了较大提升。开展占道经营、出店经营、油烟扰民等专项整治，共办理城市管理行政处罚案件 66 起，罚款 14380 元，警告 90 人，及时劝阻相关违法行为 1500 起。充分发动路长、店长、楼栋长积极参与“门前三包”治理，经常性上门宣传法律法规，引导商铺文明经营，主动管理好门前三包责任区。以平台为依托，完成 6485 条案件的巡查发现和处</p>	<p>理，包含广告招牌、立面环境、违法占道、共享单车管理、环境卫生等多种类型城市综合管理方面的问题/开展违法建设“飓风行动”，共拆除违法建设 17 处，面积 4066 平方米，完成目标的</p>
--	--	--------------------	----------------	--	--	---

		<p>社会效益 指标</p>	<p>疫情防控</p>	<p>落实疫情常 态化精准防 控</p>	<p>严格落实上级防控要求，坚持“人物地”同防，以严防输入为重点，通过微信、QQ、居民自主上报、网格员下沉党员志愿者上门排查等方式，坚决抓好境外及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来汉返汉人员常态化排查，并落实闭环管理。加强进口冷链食品全流程监管。严格落实社区三级包保疫情防控责任制，加强疫情防控宣传力度和广度，在小区进出口、拦车器等处张贴“外地来汉返汉人员到社区（村）登记”或者“返乡人员到社区（村）登记”的醒目标识，在醒目位置更新张贴国内中高风险地区及重点地区。外地来汉返汉人员严格按照武汉市防疫政策，中高风险及落地核酸居家监测等类别处理管控。严格落实公共场所、特殊场所、人员密集和空间密闭场所防控措施，定期提醒告知文件最新通知要求，不定期在包保网格内开展巡查。按照非必要不举办的原则，严控社区内的聚集性活动，从严从紧执行疫情防控规定。坚持“晴天带伞、撑伞避雨、打伞干活、修伞补强”。加强街道疫情防控应急队伍演练，常态化防疫物资储</p>	
--	--	--------------------	-------------	------------------------------	--	--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环境	<p>中央、省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空气质量改善/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和国家湿地公园创建，湿地花城建设、菊展</p>	<p>按照区环保局工作部署，做好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及“回头看”交办的2016、2018年信访件办理情况现场监察的准备工作，做到应改尽改。按照市、区工作要求，在辖区沈阳路小学建设小型空气质量监测站。不断加强重点区域大气污染巡查，重点加强了对辖区拆迁工地、建筑工地文明施工的管理，强化了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发现问题及时督办，要求及时整改/按要求完成了菊展工作。</p>	
--	--	------------	------	--	--	--

		社会效益 指标	全面深化改革	改革创新举措、改革责任落实情况、改革经验复制推广情况、改革落地见效情况	<p>激发基层治理活力。健全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加强街道党工委、社区大党委建设，坚持“双报到、双报告”、“人民议事厅”机制。深入实施“红色引擎工程”，打造“下沉党员‘6+1’”、“邻里帮”等社区治理特色品牌。积极推进“民呼我应”工作，借力“微邻里”“红色小火车”等信息平台，全方位回应与解决群众企业反映的各类问题，实现小事不出社区，大事不出街道，难事协调解决，群众满意率和投诉总量实现“一升一降”。</p>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依法治国	法治建设、平安建设、维护稳定、防范处理邪教、国家安全、扫黑除恶、信访、安全生产、文明创建、市场监管	<p>全年消防火灾1起，同比下降66.7%，未发生职业危害事件；未发生进京赴省非访、越级访和群体访，武汉市阳光信访办理平台信访五率100%；全面完成平安建设宣传工作按进度推进；矛盾纠纷排查率100%，化解率90%以上，辖区未发生恶性刑事案件和民转刑案件，社会面防控形势良好；网格化建设、法治建设和扫黑除恶工作全面完成。积极开展“八五”普法，加强网格化建设，群众投诉按期办结率100%，满意率90%以上；大力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工作，社区排查处理各类邻里矛盾纠纷100余起，调处有效率100%；辖区社会面稳定，无涉政重点人，无敌对势力渗透破坏活动，无民族宗教涉稳问题，无网络涉稳舆情，未发生社会面群体性事件；社区矫正对象控制转化率100%；辖区“法轮功”练习人员按要求全部得到转化，并通过市区验收。无邪教人员公开聚集滋事，加强了邪教反宣案件的查处；做好国家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工作，未发生重大案件；完成上级布置的各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高标准完成全国、省、市文明城市迎检测评，全街成立1个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所、4个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做好先进典型的推荐工作，六合社区居民王小玉被评为湖北省道德模范，推选江岸区最美</p>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从严治党	<p>政治建设、 思想建设、 组织建设、 作风建设、 纪律建设</p>	<p>全面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紧紧牵住主体责任这个“牛鼻子”。正确引领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严格执行工委议事规则，坚持民主集中制，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制度。强化党员发展和日常教育工作。着力选优配强社区班子，社区“两委”换届后，“两委”成员学历水平、平均年龄实现“一升一降”。大力提升两新党组织覆盖质量。街道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全年开展学习19次；全街党史学习教育获媒体报道10余篇，《学习强国》刊发6篇，《大江金岸》刊发4篇。加强舆情分析研判，及时回复网络舆情，组建网评员队伍，督促辖区党员“学习强国”平台学习使用，牢牢掌握意识形态的主动权。积极开展学习推广“百步亭经验”，打造“一社一品”，提升社区治理现代化水平。加强“作风”建设，纠治“四风”行为，集中开展“治庸、治懒、治散、治慢、治乱、治浮”，将“六项治理”工作贯穿于全年各项工作中。全面落实群众投诉办理工作，2021年</p>	
--	--	--------	--------	---	--	--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100%	100%	10分
总分	98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p>固定资产投资方面：一是辖区在建项目实际进度与预期存在差距，武汉设计之心项目土地款已在去年超报，楚商大厦项目受资金影响，进度比较滞后；二是辖区可提供固投的支撑项目有限。</p>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继续紧盯固定资产投资目标不放松。做好在库项目的跟踪服务工作，深挖城镇投资项目，加大重点企业的走访，努力寻求固投新的增长点。继续发挥服务中心“金牌店小二”作用。发挥长江左岸创意设计城服务优化作用，提升自身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为企业纾困解难办实事。继续发挥重点楼宇资源优势。坚持楼宇“硬实力”和政府“软服务”相结合，持续导入各项服务资源，提升楼宇整体竞争力。加大楼宇招商力度，促进以商招商，引进更多优质企业和税源。</p>					

二、2021年度惠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惠民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政府四唯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公共服务办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6	96	100%	20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目标 (80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5个社区惠民工作	完成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五民工作法”居民满意	完成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控制数	≤预算数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区服务开展物业托管, 楼道保洁。	完成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宣传教育	完成	完成	8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社区管理安装消防设施及惠民设施	完成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p>2021年上级拨惠民资金96万元,已全部使用完。</p> <p>今后将继续严格按照江岸区社区惠民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指导意见规范资金使用。</p>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严格按照江岸区社区惠民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指导意见执行,坚持问题导向,运用“五民工作法”确定和实施,重点聚焦和解决居民普遍反映、并适用惠民资金使用范围的具体问题,年初广泛组织居民收集意见需求,把社区惠民项目提出权交给居民群众。按照年初制定的计划,按时限逐一完成,杜绝惠民资金结余情况发生。</p>					

三、2021年度社区党建工作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社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四唯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党建办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5.42	65.42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党报党刊征订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按照区委、区政府要求完成任务	按时按量完成任务	100%	10
		时效指标	按要求及时开展党建工作	2020年1至12月	100%	10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在财政预算金额内	在财政预算金额内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	100%	100%	2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党员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百步亭式”社区创建质效需进一步提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下一步在开展“百步亭式”社区创建上奋力攻坚，加强督促指导，确保年底前至少有1个社区成功创建“百步亭式”社区，一、二类社区全部成功创建“一社区一品牌一示范”，三类社区全面提升、整体进步。加强总结宣传，深入挖掘经验做法，提炼特色亮点，不断完善现有社区治理品牌，切实发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作用。				